

## 9、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可克达拉职业技术学院）的（可克达拉职业技术学院物流管理实训基地建设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物联网工程实施与运维实训平台、物联网基础教学实训主机、传感器系列套件、执行器件系列套件、通讯系列套件、NB-IOT、LoRa 通讯套件、嵌入式开发套件、单片机系列套件、物联网工程实施与运维精品课程资源(中级)、AIoT在线工程实训平台-物联网工程实施与运维案例、物联网全栈智能应用实训系统、物联网综合创新实战套件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）；制造商为（北京新大陆时代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23人，营业收入为2109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959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2. （机柜、配套设施、文化建设及综合布线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）；制造商为（新疆朗图云数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人，营业收入为15.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7.79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3. （电工电子技术实验装置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）；制造商为（温州鹏悦教育装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3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00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新大陆时代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1月9日

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温州鹏悦教育装备有限公司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温州鹏悦教育装备有限公司)参加(可克达拉职业技术学院)的(可克达拉职业技术学院物流管理实训基地建设项目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可克达拉职业技术学院物流管理实训基地建设项目),属于(教育行业);  
制造商为(温州鹏悦教育装备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 20 人,营业收入为 300 万元,资产总额为 400 万元,属于(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

日期:2024年11月10日

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可克达拉职业技术学院）的（可克达拉职业技术学院物流管理实训基地建设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机柜、配套设施、文化建设和综合布线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）；制造商为（新疆朗图云数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3 人，营业收入为 15.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7.79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新疆朗图云数科技有限公司  
日期：2024年11月12日

